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同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二零二二年中期」)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董事會現時所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預計本集團二零二二年中期將會錄得介乎13億港元至14億港元之虧損淨額，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二零二一年中期」)之虧損淨額約3.36億港元。

二零二二年中期相對於二零二一年中期淨虧損額大幅增加主要由於：(1)本集團資產規模下降，導致相關利息收入相對減少；(2)受全球貨幣政策收緊、地緣政治以及COVID-19疫情等諸多不利因素的影響，本集團所投資的金融資產價格下跌，導致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較大虧損，且本集團就其於債務工具的直接投資、應收賬款、貸款及孖展融資墊款計提大額減值撥備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以董事會對現時可獲得資料作出之初步審閱為基礎，而非基於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宜細閱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底刊發之本集團二零二二年中期之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張星先生，執行董事陳慶華先生及魯昕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馬立山先生、關浣非先生及林家禮博士。